

证券代码：400241

证券简称：洪涛 3

主办券商：华龙证券

深圳洪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前期公告内容的补充说明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10 日披露了《关于董事、监事换届的公告》、于 2024 年 9 月 26 日披露了《高级管理人员任命公告》，在上述公告内容中未言明刘年新先生失信被执行人的身份，现公司对该情况补充说明如下：

一、刘年新先生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原因

刘年新先生因以下案件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一）上海银行借款案件（案号为（2024）粤 0305 执 6260 号）

2023 年 1 月，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洪涛装饰产业园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洪涛产业园”）向上海银行借款，借款本金为 1.98 亿元，应银行要求，刘年新先生为该笔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后因洪涛产业园无力清偿上海银行借款本息，债权人根据相关协议及赋强公证书申请强制执行，刘年新先生因担保洪涛产业园的借款事项被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二）方大置业购房款案件（案号为（2024）粤 0305 执 5520 号）

2016 年 3 月份，公司与深圳市方大置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方大置业”）签署了《房地产销售协议》及《深圳市房地产销售合同》等协议，公司购买了位于深圳市南山区高发西路 28 号方大城的物业。随后，公司、刘年新、方大置业三方签署《补充协议》，公司与方大置业就支付该物业购房尾款事项进行了约定，刘年新先生对该笔购房尾款提供了不可撤销的连带保证责任。

后因方大置业未能依约及时办理上述所购物业的所有权证，公司未支付购房尾款，方大置业遂向法院提起诉讼并申请强制执行。因刘年新先生已为该笔购房

尾款提供连带担保责任，被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三）国信证券股票质押借款案件（案号为（2024）粤 0305 执 2119 号）

2017 年 12 月份，刘年新先生筹措资金为公司纾困，以其个人持有的洪涛集团的股票向国信证券进行质押借款，获得借款后将资金作为财务资助款项提供给公司使用。从此之后刘年新先生持续为公司提供财务资助，因公司一直无力清偿刘年新财务资助款项，导致刘年新无法清偿国信借款。后国信证券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刘年新先生因资助公司被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综上，刘年新先生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案由均非刘年新先生个人事项，而是因刘年新先生向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款后公司无力偿还刘年新先生，导致债务到期未清偿，或是因刘年新先生个人为公司及子公司债务提供担保，公司及子公司债务到期未清偿导致个人承担连带保证责任，最终导致刘年新先生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截至目前，刘年新先生及其近亲属已经为公司提供高达约 3.5 亿元的财务资助，为公司及子公司债务提供高达约 18 亿元的担保，对公司的贡献巨大。

二、刘年新先生对公司具有重要的领导作用

本公司是中国建筑装饰行业的标杆企业，历经四十载风云，在主体工程建设、装修装饰方面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具有很强的科技实力和创造力，在建筑装饰行业市场占有率名列全国前茅。公司作为深圳第一家、全国第二家建筑装饰行业上市企业，在行业内具有显著的影响力。公司及其子公司拥有多项建设类资质，是建筑装饰行业著名品牌和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共获得 38 项鲁班奖，160 多项国家装饰金奖。公司凭借雄厚的综合实力、优秀的企业发展业绩、卓越的品牌影响力、领先的创新能力及突出的社会责任贡献，多次荣登深圳企业 500 强榜单。

近几年来，公司受建筑装饰行业市场行情影响，导致公司流动性出现问题，偿还债务存在困难，刘年新先生作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担保人、财务资助人也因此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在此情形下，刘年新先生也并未退缩，不计个人得失，从未提出辞去公司法定代表人身份，也未停止继续为公司提供担保和提供财务资助。甚至因为公司提供担保和财务资助，刘年新先生及其亲属的房产皆被拍卖。面对公司的艰难困境，刘年新先生依旧坚守和坚持，想方设法带领公司脱离困境，寻求新的出路。

刘年新先生对公司具有重要的领导作用。一方面，刘年新先生作为公司创办人，领导公司持续经营四十多年，能掌控且熟练调配公司资源。公司在经历退市危机后仍能保持正常运转，主要归功于刘年新先生的统一规划和领导，若更换其他人员可能无法顺利调配资源以维持公司正常运作。另一方面，刘年新先生作为公司实控人、董事、高管，也在利用各方资源设法拓展业务，寻求新的发展方向、寻找合适的投资者，积极通过各种手段保障广大债权人和投资者的权益，努力带领公司尽早走出困境。

综上，刘年新先生作为公司创始人、管理者对公司而言具有非常重要的领导作用和现实意义，公司的未来发展需要刘年新先生的带领和支持。

三、公司正在积极谋求新的发展，一直在寻找更合适的人选担任董事长及高级管理人员

目前，公司依旧存在资金短缺、诉讼繁多的情况。公司在积极解决公司债务问题，加大应收账款回款的力度和措施，与债权人持续保持密切沟通，希望通过应收账款回款、债务重整、双方协商等多种合法方式解决债务逾期问题，争取早日解决公司及刘年新先生的失信问题。

公司也一直在坚持不懈地寻找新生之路，持续寻找合适人选，希望新的资源、人才注入公司。截至目前，公司暂未找到具备优秀的经营能力、领导能力、对公司熟悉、愿意为公司承担“限高”“失信”风险并同时符合公众公司董事长、总裁、董事会秘书资格的合适人选。

公司在前期披露的《关于董事、监事换届的公告》《高级管理人员任命公告》中未言明刘年新先生失信被执行人的身份，故特此补充说明。

目前公司及管理层正在努力自救，保障广大债权人权益和投资者利益，公司也一直保持虚心的态度，积极接受社会各界的建议与批评，公司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确保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合法规范运营。

深圳洪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1月19日